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的上海市嘉定区机关事务管理局的党校学员宿舍渗漏维修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党校学员宿舍渗漏维修，属于建筑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港怡建设安装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0人，营业收入为55904.4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724.21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党校学员宿舍渗漏维修，属于建筑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港怡建设安装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0人，营业收入为55904.4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724.21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5.6.5

